

证券代码：833770

证券简称：宏伟供应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复牌情况概述

(一) 停牌事项类别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
-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做市商不足 2 家

存在强制停牌事项，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被实施停牌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(二)强制复牌具体事由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的规定，基础层、创新层采取做市交易方式的股票，做市商不足两家的，自前款情形发生次一交易日起，全国股转公司对该股票实施强制停牌。如果公司未在 30 个交易日内恢复为 2 家以上做市商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在第 31 个交易日将其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。

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2家，自2020年11月9日起，本公司股票被强制停牌，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停牌期满30个交易日。鉴于停牌期间为本公司股票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未恢复为2家以上，且本公司未提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申请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自2020年12月21日起，本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强制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3），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被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，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

暨股票被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9），于2020年11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被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1），于2020年12月07日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被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2），于2020年12月14日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被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5）。

截止2020年12月18日，公司股票尚未恢复2家以上做市商，且公司未提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申请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自2020年12月21日起，公司股票交易方式将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。

三、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自2020年12月21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

公告编号：2020-066

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18日